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88)

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2014年8月2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東城區安定門西濱河路22號神華大廈B座一層會議廳召開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已分別於2014年7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於2014年7月7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9,889,620,455股，當中包括3,398,582,500股H股及16,491,037,955股A股。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本公司副董事長凌文博士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根據中國證券監管要求，會議為A股股東提供了網絡投票表決方式。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提案之情形，亦無新提案提交表決。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共30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16,416,934,90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2.540212%。其中包括14,604,359,404股A股及1,812,575,500股H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以逐名表決、累積投票的方式審議並批准如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比例
		贊成	棄權	
1.	考慮及酌情批准委任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1) 委任張玉卓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370,706,716	6,176,000	99.718412%
	(2) 委任凌文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371,104,735	6,176,000	99.720836%
	(3) 委任韓建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385,223,495	6,176,000	99.806837%
	(4) 委任王曉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371,194,019	6,176,000	99.721380%
	(5) 委任陳洪生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6,291,167,277	7,347,500	99.233915%
	(6) 委任烏若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6,363,010,227	6,176,000	99.671530%
由於所獲贊成票數達到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過半數，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酌情批准委任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 委任范徐麗泰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407,121,115	6,176,000	99.940222%
	(2) 委任貢華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403,845,823	6,176,000	99.920271%
	(3) 委任郭培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401,006,489	6,176,000	99.902976%
由於所獲贊成票數達到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過半數，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比例
		贊成	棄權	
3.	考慮及酌情批准委任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 委任翟日成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16,331,511,628	7,803,244	99.479664%
	(2) 委任唐寧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16,399,988,685	6,176,000	99.896776%
由於所獲贊成票數達到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過半數，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9,889,620,455股。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孔棟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相關職務，孫文建先生、趙世斌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

在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間，孔棟先生勤勉盡責、恪盡職守，以非常敬業的態度履行了作為非執行董事應盡的職責和義務，在保障公司董事會合規決策、促進公司治理規範、維護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在擔任本公司監事期間，孫文建先生、趙世斌先生勤勉盡責、恪盡職守，以非常敬業的態度履行了作為監事應盡的職責和義務，維護了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公司對他們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之一。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買賣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黃清

北京，2014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玉卓博士、凌文博士、韓建國先生及王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洪生先生及烏若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徐麗泰女士、貢華章先生及郭培章先生。